

证券代码：300605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公告编号：2018-036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04 月 16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18】第 118 号）。公司董事会对此高度重视，及时组织人员对关注函内容进行核查，并于规定时间内将回函报送至深圳证券交易所。现将关注函有关问题回复公告如下：

1、目前及未来三个月内，你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资产、重大投资、重大合同、控制权变更等事项。如有筹划，请予以披露，并核实说明筹划相关事项的信息保密工作情况，是否存在信息泄露；如无，请作出明确承诺。

回复：经公司董事会核实并承诺，目前及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收购资产、重大投资、控制权变更等事项。

如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有重大合同事项，将严格按照《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 2018 年 03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定自愿性披露标准的公告》进行信息披露并做好内幕信息登记及信息保密工作。

2、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 5%以上的股东，以及上述人员的近亲属和其他关联人，近期是否买卖公司股票，如有，请披露其交易的具体情况。

回复：公司于 2018 年 04 月 17 日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股东发出询证函，要求上述人员自查本人及其近亲属和其他关联人近期（截止本回复前三个月内）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核查结果

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魏晓婷及其近亲属和其他关联人近期均未买卖公司股票；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福建新一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近期未买卖公司股票；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中国一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人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近期未买卖公司股票；

(4)、核查结果已经过上述人员、机构书面签字或盖章确认。

3、你公司董事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 5%以上的股东是否有提议高送转议案的计划；如无，请作出明确承诺。

回复：公司董事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未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高送转议案。

4、你公司于 3 月 16 日晚间、4 月 3 日晚间分别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关于部分特定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此外，你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晚间披露的公告显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魏晓婷所持公司股份 99.97%处于质押状态。请核实股价大幅上涨与上述公告事项是否存在关联。

回复：公司前期披露的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及质押公告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发布，公司股价大幅上涨与上述公告事项不存在关联。截止本回复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魏晓婷及其近亲属和其他关联人均未买卖公司股份。

5、请结合公司的业务模式、主要客户等，说明你公司基本面和业务经营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回复：公司主要经营智慧城市建设和行业信息化系统定制业务。业务链涵盖设计咨询、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管理运维等全过程，属于智慧城市行业综合解决方案范畴。公司主要客户以政府机关、事业单位为主，近期内基本面和业务经营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6、请说明你公司近期是否接受了媒体采访、投资者和机构调研。如有，请说明是否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此外，请关注媒体是否有涉及你公司的传闻。如有，请核实并予以澄清。

回复：公司近期未接受媒体采访、投资者和机构调研，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近期公司关注到媒体报道：“首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将于 2018 年 04 月 22 日至 04 月 25 日在福州举办，随着数字经济对我国 GDP 增长的贡献不断增加，数字经济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将不断提升，全球数字化进程也将全面提速。”

公司董事会认为，首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为行业顶尖峰会，公司作为优秀的智慧城市建设和信息服务提供商将出席本次峰会。但出席峰会对公司业绩短期内不会产生显著影响，公司已于 2018 年 04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中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7、你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无

特此公告！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04 月 20 日